附件1

2022年度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申报指南

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包括优秀工程勘察奖和优秀工程设计奖，优秀工程设计奖又分为优秀综合设计奖和专项设计创新奖。各类奖项申报要求如下：

一、优秀工程勘察奖

**（一）评选类别**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岩土工程设计与治理、工程测量（测绘）。

**（二）评选范围**

由常驻我市的勘察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担或为主承担的国内外工程勘察项目，及市外勘察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担或为主承担的我市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合作完成项目中承担主要工作量和主要责任的单位为主申报单位，申报时需提交合作单位认可报奖及各方分工的声明文件。市外合作项目主申报单位须为常驻我市的勘察设计单位。

**（三）申报条件**

1、项目审批应符合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并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2、勘察、设计、测量采用的方法、手段适当，积极采用新技术，尤其是比较成熟和成功应用的专有技术或专利技术。能以恰当的工作量和勘察、测绘精度解决关键技术问题，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对提高勘察设计水平有指导意义；

3、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项目应于2021年7月1日前完成结构主体工程，岩土工程设计与治理项目应于2021年7月1日前完成地下工程，工程测量（测绘）项目需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验收；

4、申报优秀工程勘察奖的主要完成人员总数不超过15人，包括单独完成或合作完成的项目。

**（四）申报资料**

1、申报表（A4订装）

《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申报表（优秀工程勘察奖》（原件）。

2、申报文本（A3简装）

（1）《合作项目申报声明》（若有）（原件）；

（2）申报单位相应工程勘察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3）勘察设计合同（包括封面页、包含项目名称及规模等信息的合同页、签字盖章页等主要页即可）（复印件）；

（4）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测绘项目除外）（复印件）；

（5）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表，或五方（五章齐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或其它验收证明文件（测绘项目提供规划部门或建设单位或第三方质检机构的成果验收或质量检验证明）（复印件）；

（6）用户（含设计和建设单位）的评价证明（复印件）；

（7）盖有出图专用章的项目参与人员图签（复印件）；

（8）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行政审批、市场行为等材料；

（9）工程介绍。着重说明申报项目的亮点、特点、难点及创新点；

（10）工程勘察报告书，或岩土工程设计图纸和计算书，或工程测绘文件。要求资料齐全、准确可靠，文字和数据能说明该项目的水平，数量能说明该项目的主要成果；

（11）工程现场照片。需对每张照片内容做简要说明，总数不超过10张；

（12）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成果。

3、电子文件（U盘）

（1）申报表：PDF格式扫描件和Word文件；

（2）申报文本：PDF格式扫描件或Word文件，按顺序（除10、11）编号放入“申报文本”文件夹内；

（3）工程照片：JPG格式，按图册顺序编号放入“工程照片”文件夹内；

（4）工程勘察报告书等：PDF格式，放入“成果文件”文件夹内。

二、优秀综合设计奖

**（一）评选类别**

1、**建筑工程设计**，包括：公共建筑（含办公建筑、商业建筑、旅游建筑、科教文卫体建筑、通信建筑、交通运输建筑、综合类建筑等）、一般工业建筑（不含工艺流程复杂的大、中型与成套工艺设计为主的工业建筑）；

2、**城镇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3、**村镇建筑设计**，包括村镇公共建筑和居住建筑；

4、**市政公用工程设计**，包括：给水工程、排水工程、水环境治理、燃气工程、热力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环境卫生工程（含固体废弃物处理工程）等；

5、**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包括：城市公园、园林景观（含郊野公园、湿地公园、森林公园等）及其它绿地、传统园林及历史文化街区景观、生态修复（棕地修复和生态环保类）、林地景观等。其中：涉及园林、建筑等多专业的大型综合项目，须以园林专业为主的项目方可申报此项。

**（二）评选范围**

由常驻我市的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担或为主承担的国内外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改建、扩建），及市外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担或为主承担的我市范围内的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改建、扩建）。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为不同单位承担时应共同申报，承担主要设计工作量和主要责任的单位为主申报单位，申报时需提交合作单位认可报奖及各方分工的声明文件。市外合作设计项目主申报单位须为常驻我市的设计单位。

中外合作项目，需得到外方确认，共同申报。若由中方单独申报，需外方出具同意申报的授权委托书，申报项目名称应注明“中外合作设计”。

**（三）申报条件**

1、项目审批应符合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并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2、贯彻落实“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显著。具有先进的设计理念，空间尺度恰当，环境景观自然融合，造型新颖美观，建筑艺术有所创新。采用的工艺、主要设备、材料与结构技术先进、选型合理、符合国情、有创新、有特色；

3、项目应于2021年7月1日前通过竣工验收；

4、申报单位独立完成的，主要完成人员名单总数不超过15人。申报单位与国内外相关单位合作的，包括联合设计的项目或采取其它单位设计方案（或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的申报项目，方案（或初步设计）主要设计人员按照贡献和署名情况，原则上有3~5人列入获奖名单，其中1人列入申报人员名单序列的前3位，人员名单总数不超过20人。

**（四）申报材料**

1、申报表（A4订装）

《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申报表（优秀综合设计奖》（原件）。

2、申报文本（A3简装）

（1）《合作项目申报声明》（若有）（原件）；

（2）申报单位相应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3）设计合同（包括封面页、包含项目名称及规模等信息的合同页、签字盖章页等主要页即可）（复印件）；

（4）施工图审查合格书或其它设计质量证明材料（如：自审承诺书、专家论证意见书等）（复印件）；

（5）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表或五方（五章齐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

（6）消防（安全、环保）部门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表的可不提供）（复印件）；

（7）施工单位、建设（或使用）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复印件）；

（8）盖有出图专用章的项目参与人员图签（复印件）；

（9）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行政审批、市场行为等材料；

（10）工程介绍。主要内容包括：工程概况、技术要求、设计内容及特点、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结构情况，绿色、环保等落实情况，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情况，与同行业先进水平对比等，着重说明申报项目的亮点、特点、难点及创新点。其中：水厂工程、污水处理厂工程、燃气工程等还需增加相关技术说明，具体要求参见《2021年江苏省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项目申报细则》（苏建设计〔2021〕154号文附件）；

（11）工程照片。建筑类项目着重表现空间关系，室外可包括鸟瞰、含有周边环境的全景、建筑全景、局部、细部等，室内可包括主要厅堂及典型房间的全景、局部、细部等。市政园林类项目包括全景、局部、细节、工艺措施等。一般不超过15张（复杂特殊工程除外），并保证清晰度；

（12）工程图纸。包含总平面图及主要平、立、剖面图，图面要注明必要的尺寸线（如：总尺寸和轴线尺寸、总高度和层高），图纸数量以能完整反映项目内容为准；

（13）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设计、技术成果。

3、电子文件（U盘）

（1）申报表：PDF格式扫描件和Word文件；

（2）申报文本：PDF格式扫描件或Word文件，按顺序（除11、12）编号放入“申报文本”文件夹内；

（3）工程照片：JPG格式，按图册顺序编号放入“工程照片”文件夹内；

（4）工程图纸：PDF格式，放入“工程图纸”文件夹内。

三、专项设计创新奖

**（一）评选类别**

1、**绿色建筑设计**，包括：获得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识的公共建筑、居住建筑和工业建筑；

2、**传统建筑设计**，包括：新建传统建筑（新建仿古建筑或具有明显中国传统文化元素和地域、民族风格，建筑形态与当地文化高度融合的建筑）、文物建筑保护修缮（县级以上文物部门认定的不可移动单体或组群建筑遗产的保护修缮设计）、历史文化街区（经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的文物古迹比较集中，或能较完整地体现出某一历史时期传统风貌和民族地方特色的街区整体风貌的更新改造设计）、传统村落（2012年以后经住建部认定的传统村落名录中村落的整体风貌的改造设计，非指村落中的单体建筑）等；

3、**人防工程设计**，包括：结建人防工程（含防空地下室）、单建式人防工程、城市地铁兼顾人民防空工程、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兼顾人民防空工程等；

4、**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包括：各种类型建筑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5、**建筑结构与抗震设计**，包括：多高层建筑结构、大跨及空间建筑结构、隔震体系建筑结构、减震体系建筑结构等；

6、**建筑给排水设计**，包括：工业与民用建筑给排水工程设计；

7、**建筑环境与设备设计**，包括：工业与民用建筑暖通空调工程设计；

8、**建筑电气与智能化设计**，包括：工业与民用建筑的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设计。

**（二）评选范围**

由常驻我市的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担或为主承担的国内外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改建、扩建），及市外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担或为主承担的我市范围内的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改建、扩建）。

**（三）申报条件**

1、项目审批应符合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并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2、应有完整的应用标准体系，在工程项目中有比较成熟和成功应用的专有技术或专利技术。为解决建设项目技术难题发挥了关键作用，创新性显著，具有良好的推广前景；

3、项目应于2021年7月1日前通过竣工验收；

4、申报专项设计创新奖的主要完成人员总数不超过8人，一般不接受联合申报。

**（四）申报材料**

1、申报表（A4订装）

《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申报表（专项设计创新奖》（原件）。

2、申报文本（A3简装）

（1）申报单位相应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2）设计合同（包括封面页、包含项目名称及规模等信息的合同页、签字盖章页等主要页即可）（复印件）；

（3）施工图审查合格书或其它设计质量证明材料（如：自审承诺书、专家论证意见书等）（复印件）；

（4）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表或五方（五章齐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

（5）消防（安全、环保）部门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提供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表的可不提供）（复印件）；

（6）施工单位、建设（或使用）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复印件）；

（7）盖有出图专用章的项目参与人员图签（复印件）；

（8）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行政审批、市场行为等材料；

（9）工程介绍。主要内容包括：工程概况、技术要求、设计内容及特点、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结构情况，绿色、环保等落实情况，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情况，与同行业先进水平对比等，着重说明申报项目的亮点、特点、难点及创新点；

（10）工程照片。室外可包括鸟瞰、含有周边环境的全景、建筑全景、局部、细部等，室内可包括主要厅堂及典型房间的全景、局部、细部、工艺措施等。一般不超过10张（复杂特殊工程除外），并保证清晰度；

（11）工程图纸。图纸数量以能完整反映项目概况和专项设计内容为准；

（12）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设计、技术成果。

3、电子文件（U盘）

（1）申报表：PDF格式扫描件和Word文件；

（2）申报文本：PDF格式扫描件或Word文件，按顺序（除10、11）编号放入“申报文本”文件夹内；

（3）工程照片：JPG格式，按图册顺序编号放入“工程照片”文件夹内；

（4）工程图纸：PDF格式，放入“工程图纸”文件夹内。